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奇信JLC1，期权代码：037715，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16年3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事项。

2、201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事项。

3、2016年5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1、股票期权授予日：2016年5月24日。

2、股票期权授予对象：部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骨干人员，共57人。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授予 期权 额度	获授权益占 授予总量 比例	标的股票占目 前总股本 的比例
1	余少雄	董事、总经理	25	5.46%	0.11%
2	罗卫民	副总经理	15	3.28%	0.07%
3	叶国县	副总经理	15	3.28%	0.07%
4	乔飞翔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5	3.28%	0.07%
5	张轶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	3.28%	0.07%
6	张翠兰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5	3.28%	0.07%
7	叶志军	副总经理	15	3.28%	0.07%
8	其他核心业务、技术、 管理骨干共50人		343	74.89%	1.52%
合计			458	100%	2.04%

3、股票期权授予数量：4,580,000份。

4、股票期权行权价：33.7元。

5、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6、股票期权有效期：60个月。

7、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授予日至对应可行权期首个交易日之间的期间为标的股票等待期，等待期满后为行权期，授予的股票期权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分别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安排	可行权数量占获 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 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 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 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0%
--------	--	-----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奇信JLC1
- 2、期权代码：037715
- 3、期权授予登记名单：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授予期权额度	获授权益占授予总量比例	标的股票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余少雄	董事、总经理	25	5.46%	0.11%
2	罗卫民	副总经理	15	3.28%	0.07%
3	叶国县	副总经理	15	3.28%	0.07%
4	乔飞翔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5	3.28%	0.07%
5	张轶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	3.28%	0.07%
6	张翠兰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5	3.28%	0.07%
7	叶志军	副总经理	15	3.28%	0.07%
8	其他核心业务、技术、管理骨干共50人		343	74.89%	1.52%
合计			458	100%	2.04%

4、本次登记的股权激励对象以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前期授予公告所列一致，未有调整。详细情况请见公司2016年3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1日